

成功的失敗者——

張學良
傳



只有為了愛



只有為了愛

「為什麼才肯捨己？只有為了愛。」

——趙一荻

緊握著她的手

寫張學良與趙四小姐，自然離不開愛情這個主題。說到張趙戀情，正在寫作《西方愛情詩話》的文友W君說：「記得你在一篇文章裡講，百歲高齡的張學良對趙一荻的去世，抱有難以言喻的哀痛。妻子彌留之際，張學良一直緊握著她的右手，直到停止呼吸了，他還抓著漸漸冰涼而又僵硬的手不放，足足有兩個小時。他坐在輪椅上，默然無語，淚水緩緩地流了下來。這裡得蘊含著多少深情，多少愛意啊！」說著，W君激動地朗誦起英國女詩人喬金娜·羅賽蒂的名詩〈想念〉：

請想念我吧，當我已經不在——

不在這裡，在遠方，寂靜的田園。

當你已不能握住了我的手腕，

握住了我的手，我欲去又徘徊。

……

如果原先屬於我的思憶，

被黑暗和腐蝕留下一絲痕跡——

那麼，寧願你忘懷了而歡笑，

不要，不要你記住了而哀悼。

「『當我已經不在』，『握住了我的手，我欲去又徘徊』，纏綿繾綣，無語凝噎，寫盡了相愛者的深情款曲。」我說。

W君說：「張學良曾經說過，他這一生欠趙四小姐的太多。他的抓住不放，完全發自肺腑深情，這裡面有追憶，有依戀，有感激，更有報答。」

「是的。」我說，「趙四小姐從十六歲開始，就捨棄了一切，而把整個一生奉獻給她心愛的人。可說她是為張學良而生，為張學良而活，為張學良而死的，她的存在似乎只是為著與他相依相伴；直到生命之花漸形枯萎，終於抵擋不住癌細胞的侵襲，油盡燈殘，黯然辭世。」

W君說：「一個成功的男人，需要一個溫柔的女性在身後予以強力的支持。廝殺累了，可以幫助紓緩疲憊的心靈；受到創傷，能夠撫平疼痛的瘡口。成功的男人需要女人，是為了活得更好；失敗的男人需要女人，則是為了活下去。這已經成為生活中的鐵律。記得有這樣一句話：『歷史雖然由壯士寫成，其代價，卻由無數母親和妻子承擔。』」

「你講得很好！這『代價』二字，正是我想要寫的——趙一荻『過五關』。」我說。

只是為了愛，也只有為了愛，當趙四小姐告別津門，快步跨出山海關之際，前面等候著她的，便是接連不斷的雄關險隘。

親情關

張學良與趙一荻的相識，有如歌德與情人麗莉的邂逅，都是在舞會上。

一九二六年七月，少帥在津門駐防。那天，他應邀參加怡和洋行蔡老闆的家庭舞會，與一荻小姐首次見面。一個是「年少萬兜鍪」，風流倜儻；一個是「清水出芙蓉」，荳蔻年華。四目對視，相互傳情，彼此都給對方留下了美好的印象。其實，少帥同她的兩位哥哥早已在遊樂場中相識，甚至連她的父親也打過交道，因為他曾擔任過東三省外交顧問；只是，沒有把兄妹、父女關係聯結在一起。這次他才曉得，這位姿容絕代的妙齡少女，原來是北洋政府交通次長趙慶華的小女兒，一九一二年出生於香港，少年時代在天津度過，當時正就讀於以接納社會名流女公子聞名遐邇的中西女子學校。

翌年七月，他們又在北戴河海濱不期而遇。異地重逢，自是歡喜逾常，游泳、遠足、聽歌、看戲，回到天津之後，兩人更是經常出入於舞場和高爾夫球場，少帥也就成了趙家的常客。

一九二八年夏天，少帥返回奉天，一度患病住院，電邀趙四小姐北上，說是可以就讀東北大學。其時，四小姐的父親已經為她訂了親，算是名花有主；但她出於對少帥的關心與傾慕，也熱衷於上學深造，便束裝就道，前往瀋陽。她絕沒有料到，此地一別，從此竟斷了歸路。

這期間，趙家變生不測，所謂「城門失火，殃及池魚。」兄弟之間陡起鬩牆之爭，牽連到四小姐的母親，結果，異母長兄向父親告狀，說是四妹私奔了；隨之，慣常撥弄是非的坊間小報，對這起「緋聞」更是大肆渲染，竟鬧得沸反盈天。身為政府要員，一向「愛惜羽毛」的趙慶華，怎受得了如此難堪的侮辱！一怒之下，便在《大公報》上刊出醒目的啟事，略謂：小女淫奔，按家祠族規，應「消除其名」，「嗣後因此發生任何情事，概不負責」，實質上就是斷絕了父女關係。這樣一來，一個年僅十六歲的少女，就被生生地逐出家門，甚至無路可走了。

至於趙老先生「啟事」背後是否還有什麼「深心」，論者說法不一。有的猜測，其意為「一箭雙鵰」，一則可以平衡、止息家室間的矛盾；二則也算是對於親家的一個「無顏面對」的痛苦交代。這無疑都說到了點子上。還有一種說法，趙父採取了以退為進的「倒逼」策略——由於他對風流少帥的個性比較瞭解，為了防止出現「始亂終棄」的悲劇惡果，如此鋪排，就逼著少帥只有接納一途，不容輕易悔棄，正所謂「置之死地而後生」吧。少帥的副官陳大章就持這一觀點：「依我看來，這是趙慶華為使女兒同張學良結為伴侶所採取的一種手段。」

那麼，張學良本人是怎麼說的呢？

我跟太太認識的時候，她才十六歲。後來，我生病了，她到奉天來看我。她臨走時，跟她爸爸說了，說要到奉天看我，她爸爸當時也沒吱聲。她就拎著個包來到奉天。她哥哥就藉機說她跑到奉天去了，老爺子就不高興了。後來，老爺子登了報，把她趕出了祠堂，這樣她就回不去了。怎麼辦？弄拙成巧了，本來，她跟別人已經訂婚了。所以，我說，天下事情就是這樣。姻緣之事，

就是這樣陰差陽錯的。

不管怎麼判斷，反正是趙老先生同女兒斷絕了一切往來，並引咎掛冠歸隱，直到一九五二年病逝，也不肯原諒這個他最鍾愛的小女兒。不過，趙四小姐後來聽說，父親彌留之際，曾經把一雙象牙筷子交給女傭劉媽，囑託她日後設法交給女兒，並且說：「她一看就明白了。」如果說，前者是女兒心中的永遠之殤；那麼，後者就是老父心中的遲回之愛。

愛是不能忘記的。作為女兒，趙四小姐失親的心痛，尚未完全平復；十二年之後，作為母親，她又遭遇了別子的傷懷。當時她在香港，突然接到日夜思念著的監禁中的少帥的來信，說：奉化溪口一別，已經過去了三年時間，此後輾轉於安徽、湖南、貴州等地。大姐鳳至身染乳疾已過兩年，近日有轉重之勢。經向蔣夫人寫信求情，蔣先生准予她去美國就醫，近日即將啟程。因而懇切希望小妹能夠惠然前來。信的最後說，小妹如果肯來，務請不要將孩子帶到這蠻荒瘴癘之地，況且上峰也不能允許。最好是送往美國友人伊雅格處，既可接受撫養，又能方便就學。

這樣，趙四小姐便再次陷入層層心理矛盾與痛苦的抉擇。聽說媽媽要走，獨生子號啕哭叫，緊緊抱住媽媽的大腿，不肯放開；趙四小姐早已哭得淚眼婆娑，心痛如搗，最後還是毅然決定隻身前往。她將未滿十歲的唯一愛子，匆匆託付給美國友人之後，便星夜趕赴貴州修文縣陽明洞。為了照料說不出名分的至愛，她寧可忍痛割愛，拋離幼子；寧可放棄舒適、安定、優越的都市生活，而自投囚籠，赴湯蹈火。你可以說，她並非合格的母親，卻不能不承認，她是世間絕對頂尖級的理想情人。

忍辱關

如果把上述父女間、母子間的感情糾結看做是「親情關」，那麼，接下來的便是「忍辱關」。

不管無義的兄長、絕情的父親出於何種用心，將她拒之於趙家門外，不管好事之徒如何蜚短流長，造作事端，最終所造成的痛苦而沉重的負擔，斤兩不少地全都落在了四小姐纖柔稚弱的身軀上；即便是鍾情於她、癡戀著她的少帥，也一點幫不上忙。

除了已經慣於承受社會上的污言穢語，趙四小姐還做好了心理準備，面對少帥元配夫人的冷眼霜顏。不過，鳳至大姐並沒有當面責難她，只是質問丈夫：趙四進門，身分如何定位？少帥回答，名義是給他當秘書。于夫人表示強烈反對。少帥一氣之下，順手拔出手槍來，于鳳至哪會吃他這一套？當即厲聲斥責：「你敢？我給你生兒育女，把孩子哺育成人，現在你覺得沒用了。那好，你就打死我吧！」少帥趕忙服軟、道歉，說：「我哪裡是想傷害你。考慮到已經答應了趙四，堂堂的司令官說話不算數，你又不依不饒，逼得我實在沒有活路，只有開槍自決。」

于鳳至原本是最為體貼丈夫，而且胸襟豁達的；現在，她覺得這個現實實在難以接受。即便是男人娶上三妻四妾，對外也好說；唯獨這種「淫奔」、「苟合」，令人無法面對，認為是有辱張家門庭，敗壞了帥府家風。最後，她斷然說：「你也不要逼我。反正我也沒有親人了，咱們一刀兩斷，乾脆分開。女兒歸我，兒子歸你，北陵房子給我。」她的本意，是高設門檻，懸置障礙，讓趙四知難而退，就是說，斬斷他們的情緣；無奈，趙四無比頑強，為了她的所愛，表示就是低頭下跪也甘願承受。事實上，她也真的無路可走了；再逼，就只有死路一條。經過少帥說明緣由，反覆勸慰，

深明大義的鳳至「大姐」最終還是退了一步，對少帥講，可以容忍下來，但須約法三章：一是永遠不許用夫人名義；二是對外稱你的秘書；三是對內為侍從小姐。少帥全部應承。趙四小姐更是一接受。私下裡，少帥說：「小妹，我讓你犧牲的東西實在太多了。」

女人的心是相通的。四小姐這種寧可犧牲一切也要堅持熾烈的愛的精神，也著實令鳳至「大姐」感動。當即決定：將位於帥府東牆外的那棟二層小樓買下來，讓趙四居住。這樣，既將其置於自己的眼皮底下，起到約束作用，又沒有違反不讓趙四進入帥府的規定。裝修完畢之後，她親自前往北陵別墅，將趙四小姐母子接了過來。二人以姊妹相稱，後來倒也處得十分融洽。但是，對於趙四小姐來說，不過是爬了個小山坡，實際的崇山峻嶺還在後面。就是說，屈辱這一關並沒有真正過去，更為難堪的事正在等著她。「九·一八」事變發生，不僅張學良戴上了「不抵抗將軍」的帽子，而且禍及妻孥，連累了趙四小姐，使她再次在國人面前「臭名遠揚」，丟盡了臉面。這是由著名學者、社會活動家馬君武的兩首詩所引起的。

詩名《哀瀋陽》，刊載於十一月二十日上海《時事新報》。詩一開頭就說：「趙四風流朱五狂，翩翩蝴蝶正當行」，後面又說「溫柔鄉是英雄塚，哪管東師入瀋陽」，「瀋陽已陷休回顧，更抱阿嬌舞幾回」。詩的矛頭是對準張學良的，而作為「紅顏禍水」的領頭羊，趙四則首當其衝。這樣，不僅張學良的「不抵抗」的惡名傳播得更遠，進而博得一頂「風流將軍」的帽子；還連累了趙四和他兩位女性——朱五和蝴蝶，也承受了極大的精神壓力。

事實上，據當事者何世禮的回憶：「九·一八」之夜，競傳漢公與蝴蝶共舞，確屬誣捏之詞。蓋當夜乃為遼西水災籌款演戲，漢公親臨鼓動捐款，並邀先父母作客，且請英大使作陪，均同坐一

包廂，世禮則隨侍左右。至於那三位女性，則屬「誤中副車」、「殃及池魚」。蝴蝶翌日即登報闢謠，說：「留平五十餘日，未嘗一涉舞場」；事後還說，她與張學良不僅那時未謀面，以後也未見過。

趙一荻的屈辱並未到此終結，仍有下文。少帥被拘押後，一九三七年九月，當趙四小姐陪同少帥四弟張學思等前往奉化探視時，蔣夫人宋美齡竟然明令阻止，包括以後轉徙各地，都不許她隨行，「覺得像個姨太太似的」。這對她的刺激無疑是很大的，萬般無奈，只好領著孩子，黯然返回香港。既不能與少帥長相團聚，又無法回到父母身旁，她覺得特別孤單，極為沮喪。

拘禁臺灣期間，她和少帥一同信仰基督教，但她在教堂做禮拜時，總是踽踽獨行，從來沒有與少帥同出同進過，原因是身分不明，不為教規所允許。這種尷尬的處境，一直持續到一九六四年七月四日與少帥正式結婚並受洗。

趙四小姐伴隨張學良七十二載，以正式結婚為分界線，前後各為三十六年。前三十六年間，像這類受屈忍辱的情景，簡直多到難以數計，然而她全都「安然」地暗暗地忍受了。

此無他，只是為了愛。

病苦關

不只此也，在她的有生之年，還有第三關、第四關、第五關——要拼，要闖，要挨。

自從她隻身到了貴州那天起，她就開始過「苦累關」。上世紀四〇年代的貴州山區，「天無三日晴，地無三里平」，蠻煙夾雜著瘴雨。即便是普通人，生活之艱難也可想而知；何況少帥是在監禁之中！

少帥五十四載的鐵窗生涯，四小姐作為不是囚犯的「囚犯」，整整作陪了半個世紀，其間經歷了由龍崗山陽明洞、黔靈山麒麟洞，到開陽劉育鄉、桐梓的天門洞，長達七八年的貴州全程，爾後又轉經重慶，到達臺灣。可以說，自從結識了這位「風流將軍」，她就沒有過上幾天好日子，借用兩句宋詩來形容：「年年不帶看花眼，不在愁中即病中。」

少帥與趙四住過的麒麟洞，我曾去看過。三間矮房，開間很小，少帥住在左邊，四小姐和女傭人住右邊那間，中間供燒飯與進餐用。窗子外面，就是南山，四周滿布著鐵絲網，當時山上架有三挺機槍，駐紮了三個連的士兵，大門旁邊架有三部電話，還有電臺。晝夜都有便衣特務環伺著。而在劉育鄉，軍統對少帥的監視就更嚴緊了，便衣特務像尾巴一樣，形影不離。少帥只能在劃定的範圍內散步，心情十分苦悶。百無聊賴之時，就在門口的青岡樹下坐坐，雲天眺望，一語不發。而桐梓的天門洞，簡直就是個小集中營，少帥與趙四住的地方，不僅四周圈著鐵絲網，沿著住地的山坡上還挖了戰壕，修了碉堡，架著機關槍。

四小姐就是在這種環境中過活的。除了條件艱苦，最難堪忍受的，還有「牢頭」劉乙光夫婦的凌辱、盤查、刁難與虐待。

一九四六年十一月，她又作為「准囚犯」，同少帥一起被押赴臺灣。在新竹縣井上一個人煙稀少的大山裡，他們相濡以沫，一待就是十幾年。她身著布衣，腳穿便鞋，幾乎洗盡鉛華，儼然成為最普通的家庭主婦，不但能夠熟練地使用縫紉機縫製衣被，還學會飼養家禽，為少帥提供滋補身體的營養品。她終朝每日，陪侍在少帥身邊。儘管相對來說，她比張學良多些自由，還可以獲准到美國去探望兒孫，但也僅僅住上兩三天，因為惦著少帥，總是疾去急歸。即便是平日在家，一當她要

出去辦事，也必須把少帥寄送到親朋故舊家中，一如外出工作的職業婦女，把孩子寄託在托兒所裡。性好詼諧的老將軍，總是對友人說，他經常要進「托兒所」。

那麼，第四關就是「疾病關」了。趙四的身體狀況，遠不如張學良將軍。投奔到少帥那裡之後，她曾患過險些致命的紅斑狼瘡；還經受過骨折之痛和膀胱結石的折磨；由於長期吸煙，肺部發生癌變，動過一次大的手術，切除了半邊的肺葉，之後便經常出現呼吸困難，只能靠不斷的吸氧來維持。而老將軍自從一九九七年之後，先是患老年性白內障，爾後便罹患了老年癡呆症，嚴重時會喪失記憶，甚至陷入意識混亂狀態，日常眠食都需妻子幫助料理，這更增加了她的負擔。晚年的一荻夫人，已經被病魔折磨得渾身劇痛，真有一種生不如死的滋味，但她說：「為了張先生，我還必須延續生命，唯恐一旦撒手紅塵，自己先走了，實在放心不下他。」她還說：「看來，張先生活過百歲不成問題。可是，我死之後，又有誰能照看他呢？」

輿情關

第五關，是時論的品評、褒貶，姑名之為「輿情關」吧。「身後是非誰管得，滿村爭說蔡中郎。」這在任何人都毫無例外，同樣也貫穿於趙一荻的生前身後。

按說，像趙一荻那樣以全副身心投入到愛情方面，對待所愛的人拋灑、奉獻了一切，應該是無可挑剔的了。可是，在中國，古史有「《春秋》之法，常責備於賢者」之說。意思是，《春秋》這部史書對於賢者的要求是更為嚴格的。不過，清代的大名人紀曉嵐卻認為：對於女性應該放寬尺碼，不能用士大夫的標準加以苛求，原話是：「《春秋》責備賢者，未可以士大夫之義律兒女子。」無

奈，世人並不聽他「紀大煙袋」的，人們照樣還是以「士大夫之義」「律」她這個「兒女子」。這樣，說東道西、較短量長，就難免了。

大體上集中於三個方面。

一是，與少帥正式成婚問題。于鳳至回憶錄中說：「趙四不顧當年的誓言，說永遠感激我對她的恩德，說一輩子做漢卿的秘書，絕不要任何名分等，今天如此，我不怪她。但是，她明知這是堵塞了漢卿可以得到自由的路（指前往美國），是無可原諒的。」一些支持與同情于鳳至的在美華人，大致對此持相同態度。

二是，把少帥未能回大陸的帳，記在趙四小姐身上。客觀地看，趙四小姐對於少帥回鄉探親，確是一向持反對態度，原因主要是維護少帥的身心健康，擔心他回來探親會感情激動，吃不好，睡不安，情緒波動過大，有害於他的身體；當然，也和她本人對於大陸感情淡漠，甚至印象欠佳，有一定關係。在美國，有的熟悉少帥夫婦的人在回憶文章中寫道：「自始至終，只要說是大陸來的，不論是同鄉還是過去和張將軍有什麼關係，都立即被拒之門外。甚至男女傭人都異口同聲說，『夫人有話，張將軍不見客』，還說出『以後也別來了，來了也不見』之類沒有禮貌的話。」應該說，為了維護張將軍的健康，謝絕客人，以至阻止回鄉探親，其事雖然不得人心，但其情確是有可宥諒之處。

三是，對於趙四小姐出於愛心對老將軍看管甚嚴，有些人也持不同看法。張之所以壽登期頤，確是有賴於趙四的悉心照料，由於有了這個大管家，他可以免除一切負擔，有利於修身養性，頤養天年。但也有論者認為，趙四這麼一管，內外一切全由她來定奪，張也就一切唯趙之命是從，而失

去自由、自主，身不由己了。對此，包括張將軍自己，也會產生逆反心理。只要看看他到美國之初，在早年女友蔣四小姐（貝夫人）那裡居停的反應，就一清二楚了。

貝夫人覺得，當日風雲叱吒、活虎生龍般的少帥，在五十四載的軟禁中，度過了難以想像的苦澀歲月，實在是太虧欠、太熬苦了！如果不能在有生之年作一些有效的補償，這昂藏七尺之軀，豈不是空在陽世間走一遭！「所以，這次，」貝夫人說，「我一定讓半生歷盡苦難的漢公，真正感知到人生的樂趣」；「要他見見老朋友，廣泛地接觸各界，也體驗一下國外的社會生活，看看我們在美國怎樣過日子。」而漢公自從來到紐約之後，就像吞服了什麼靈丹妙藥，容光煥發，聲音洪亮，精神頭十足，興致異常高漲。他說，這是從一九三七年失去自由之後，最感自由的九十多天。身邊既沒有國民黨的便衣特務跟蹤，也沒有「監督大員」趙一荻在場，他終於實現了那種嚮往已久的無憂無慮、無拘無管、無忌無礙的「逍遙遊」，過一段最暢懷適意的舒心日子。

話語間，大有「樂不思蜀」之勢，也難怪趙四小姐要緊急下令，將他立刻「捉拿歸案」了。對此，蔣四小姐自然多有微詞；就一般人看，也覺得趙四小姐未免做得過分，甚至會以胸襟偏窄、心存嫉妒譏之。當然，從趙四小姐角度來品評，這樣做有其必然的合理性。投入得越多，便越怕失去，情感上的分割，哪怕是一點一滴也無法忍受。面對她的作為，他人不便置喙，只有「理解萬歲」了。

關鍵是少帥自己怎麼看。說來也可能令人有些心寒。少帥這個「大嘴岔子」，有時說話不關後門，他曾對友人說，于鳳至是最好的夫人，趙一荻是對她最好的患難妻子，但不是他最愛的，他的最愛在紐約。這話聽來，實在有些殘酷——人家陪侍了你一輩子，為你獻出了一切，到頭來卻不是最愛的。其實，趙四自己心裡明鏡似的，你聽她說：「若不是蔣介石把他關起來，他那亂七八糟的，

也早就把我踢到一邊去了。」網上有篇「博客」分析得更為確切：「只是因為沒有了過去那樣多的機會去選擇，他被固定在一個不情願的時空裡，動彈不得，這才有了後面被人豔羨的『天長地久』。就是說，這不過是命運詭異安排的意外之果。」

其實，所謂「意外」，是就它的結果而言；要論女性對愛情的執著與堅貞，原是有規律可循的，這可能是天性使然。除了趙四小姐這一最典型的事例，還有那位鳳至「大姐」，不也是為了丈夫傾其全力、獻出一生嗎？本來已經割斷了婚姻，所謂「義盡情絕」，而鳳至「大姐」卻仍然以張氏夫人自命，甚至在墓碑上刻上「鳳至張」的名字，還說：「生是張家的人，死是張家的鬼。」這類情況，在國外也同樣存在。

近日翻看俄國詩人葉賽寧的傳記，加麗雅的癡情令我心靈震撼。她愛戀葉賽寧，已經達到癡迷的程度，心甘情願地為他奉獻一切。可是，詩人對她卻絕情地說，「您對於我來說，親近得如同朋友，但作為女人，我一點也不愛您。」他只是把她當作一個換乘的驛站，在外面跑累了，不時地回到這裡歇歇腳，然後便起身投向一個又一個女人的懷抱。葉賽寧和舞蹈女皇鄧肯結婚後，赴歐美巡遊期間，給好多人都寫了信，唯獨漏掉了加麗雅。待到和鄧肯仳離，回國療治心靈創傷，住在了加麗雅家中，加麗雅問他何以沒有寫信時，葉賽寧卻謊稱，「在內心的最深处，不知默默地給你寫了多少封信」，加麗雅聽了，自是樂不可支，於是，當起保姆、護士、傭人來，就更加起勁了。也正是在她的家中，葉賽寧與老托爾斯泰的孫女索菲婭一見鍾情，並決定結婚。這樣，加麗雅才略微清醒一些，說：「我的童話終結了。」儘管如此，她仍然扮演妻子的角色，照料葉賽寧的妹妹們讀書，聯繫葉賽寧詩集出版事宜；直到葉賽寧在列寧格勒的一家旅館裡自殺，一年過後，這個沒有任何名分

的女性，又在詩人的墓地，把手槍對準自己的心臟，用生命來祭奠心上的人。她的理念是，死在終生摯愛的人的身邊，是最幸福的事。

嗚呼！面對這類癡情可哂的女性，還有什麼話可說呢？只能表示十二分的敬重。

